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宋玮先生及 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的辞职报告。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宋玮先生申请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滕斌圣先生申请辞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席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的离任将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并按照公司制度做好交接工作。

一、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一）辞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宋玮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7月31日	担任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	否	否
Bingsheng Teng(滕斌圣)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7月31日	担任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	否	否



(二) 辞任对本公司的影响

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宋玮先生及滕斌圣先生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企业管治、审计工作与内部控制、战略发展规划等方面做出的贡献致以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